

证券代码:301238 证券简称:瑞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用于偿还其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用于偿还其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用于偿还其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拟以2,000万元超募资金完成部分出资,该2,000万元用于偿还超威新能的银行项目贷款。

综上,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的金额合计为37,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16.91%。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系为了满足公司健康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费用。计划实施后,能够减少公司及子公司利息支出,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生产经营的发展和效益提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6月17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用于偿还其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用于偿还其银行贷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4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3,333,5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2,694.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8,266,660.67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88,069,033.33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218,069,033.3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6月14日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6月14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006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波尔华荣新建Prusice1万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电解液项目	48,383.93	39,326.39	39,326.39
2	宁德华荣年产4.8万吨电解液项目	31,369.32	31,369.32	31,369.32
3	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	10,000.00	8,893.43	8,893.43
4	华荣化工智能化改造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00
5	浆料车间新建产能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电解液项目	60,000.00	-	5,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5,470.86	35,470.86	35,470.86
总计		190,644.11	120,000.00	120,000.00

注: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88,069,033.33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218,069,033.33元。

2、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3、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波兰华荣新建Prusice 4万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电解液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385.0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4、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6、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波兰华荣新建Prusice 4万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电解液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385.0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7、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8、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9、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波兰华荣新建Prusice 4万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电解液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385.0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10、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11、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1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13、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1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15、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1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17、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18、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19、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20、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21、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2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23、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2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25、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2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将所拟投人“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投向新的“张家港超威新能源年产4,000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5,737.9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27、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华荣化工新建实验室和现有环评设施提升项目”、“宁德华荣年产8万吨新材料项目”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5.3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

28、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万元已使用完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